

彰化縣114學年度「讀報創意達人」競賽實施計畫

壹、計畫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訂頒「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作業要點」、「偏遠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實施計畫」
- 二、本縣114年「悅報·閱幸福」讀報教育實施計畫。

貳、計畫目標

- 一、培養學童讀報習慣，進而提升蒐集、判斷、分析、統整、轉化等自主學習能力。
- 二、藉由學童閱讀、理解、創作到發表之系統性歷程，提供學童透過剪貼報紙活動，展現深耕閱讀學習成果。
- 三、培育兒童自主性閱讀的習慣，開展潛在創作能力，強化語文素養。
- 四、提供教師「讀報教育」經驗分享平台，展現教師專業智慧。
- 五、激發學校教育研究風氣，增進師生創作意願。
- 六、鼓勵出版校內刊物，並藉由校際觀摩，提升學校刊物水準。
- 七、辦理創意教學方案活動，活絡教師「讀報教育」教學經驗交流，發展多元化、精緻性的教學設計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彰化縣和美鎮大嘉國民小學

肆、參加對象及組別

- 一、參加對象：本縣公立國民小學學生、教師。
- 二、競賽組別：

競賽組別(項目)	參加對象
讀報最樂組 (創意剪貼簿冊)	低年級(1~2年級)學生組。 中年級(3~4年級)學生組。 高年級(5~6年級)學生組。
創報最優組 (創意校園報紙)	中高年級(4~6年級)學生組。
講報最活組 (創意教學方案)	本縣公立小學編制內現職教師。
備 註	1、為廣推讀報教育，請已申辦114年度「悅報·閱幸福」讀報教育實施計畫之101所學校，每校至少薦送創意剪貼簿冊 <u>1</u> 本，且班級總數25班以上者每校至少薦送創意校園報紙、創意教學方案各 <u>1</u> 份。 2、其餘各校各組不限報名人(隊)數，惟每人(隊)送件數以1件為限。請各校務必先行辦理初選再送件， <u>請勿將全班所有作品一次送件。</u>

伍、競賽項目及規則

一、創意剪貼簿冊（讀報最樂組）

- (一)剪報取材內容、貼簿排版型式不拘，惟須針對所選每篇文章摘錄大意、佳言美句以及撰寫短評或讀後心得。
- (二)為增加剪貼本可讀性、趣味性，得加繪插畫等元素。
- (三)請註明取材報紙名稱、日期、版名（或版次）。
- (四)評分標準：
 - 1. 低年級（1~2 年級）學生組：佳句大意30%、文字內容30%、字體書寫20%、版面設計20%。
 - 2. 中年級（3~4 年級）學生組：摘錄能力30%、文字內容30%、字體書寫20%、版面設計20%。
 - 3. 高年級（5~6 年級）學生組：摘錄能力30%、文字內容30%、字體書寫20%、版面設計20%。
- (五)作品應力求形式完整（如封面、封底、內頁、頁次），適合國小學童閱讀，每一作品內容不得少於10頁，最多20頁。以學生自製小書方式呈現尤佳。每份作品作者以1人為限。
- (六)紙張大小以 A4直式（左右短上下長）製作為準，學生自行書寫為原則。心得文字書寫部份，不限直書或橫書，惟紙張大小不符規定者，將不列入評比。
- (七)建議蒐集不同日程的剪報，避免剪貼簿冊報紙的日期過於密集，以求讀報教育融入平日教學。

二、創意校園報紙（創報最優組）

- (一)藉教師介紹報紙版面、內容與引導學生讀報與討論，使學生習得新聞撰寫、報紙編排方法，進而應用於校園生活，產出校園報紙作品。
- (二)請以小組協力方式，進行攝影、採訪、撰稿、編版、美工等工作，每隊成員以 2-5 人為限。
- (三)報紙內容講究新聞寫作、專論、文辭程度與技巧，且符應純正、適合學生需要與有益身心健康等特性。
- (四)評分標準：主題內容50%、版面設計30%、標題創意度10%、應用資源適切性（新聞攝影、圖片與漫畫應用）10%。
- (五)報紙版面以便於閱讀、傳看為原則，惟亦得參酌坊間報紙規格製作。

三、創意教學教案（講報最活組）

- (一)徵選主題：撰寫關於「讀報教育」的有效教學策略或經驗等，如：讀報教育應用於教學之活動設計、讀報教育應用於校園活動之設計、如何利用一班一報設計教學活動等。

- (二)評分標準：主題內容40%、創意性30%、可執行性20%、應用資源適切性10%。
- (三)徵文內容稿件必須未經發表，請勿一稿兩投或抄襲，經查證屬實者取消競賽資格，另每份作品作者以1人為限。
- (四)參加者一律請以 A4直式橫書，14號字單行行距打字列印，含作品摘要介紹，總頁數不得超過10頁，每份稿件各列印3份送件。
(參考格式如附件三、四)

陸、評審方式及競賽日期

- 一、由本府遴聘語文領域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進行評比。
- 二、採書面文件資料評選方式辦理。
- 三、競賽日期：**115年3月17日(星期二)假本縣大嘉國小辦理。**

柒、送件日期及方式

- 一、送件日期：**115年2月23日(星期一)起至2月26日(星期四)止**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二、送件方式：
 - (一)參賽者需填寫報名表(附件一，每件作品一張，附貼於作品上)、作品清冊(附件二，紙本逐級核章)、著作權授權同意書(附件五，每件作品一張)，隨參賽作品親自送達或郵寄至「大嘉國民小學教導處」(住址：彰化縣和美鎮嘉犁里彰和路三段50號)，信封請註明「讀報創意達人競賽」；另作品清冊電子檔(未核章之word 檔)請寄至 cylcyl11230@gmail.com。(前6碼為英文小寫後4碼為數字)
 - (二)資料填寫不完整，規格不符規定者，將不列入評比。
- 三、如對活動辦法有疑問，歡迎洽詢聯絡人：
 - (一)本府教育處社會教育科：張秣蓀老師(7531845)。
 - (二)大嘉國小教導處：張雅苓主任(7552524#102)。

捌、退件日期

未獲優勝之作品，請各校於**115年4月1日(星期三)至4月10日(星期五)**期間至大嘉國小領回，逾期未領，由大嘉國小逕予銷毀。

玖、獎勵辦法

得獎作品將彙編出版「彰化縣114學年度讀報創意達人競賽優選作品電子書」，以供各校師生教學參考。

一、讀報最樂組：

- (一)各組錄取第一名1件，第二名2件，第三名3件，優勝5件及入選若干件。惟各組報名件數在11件以下者，依實際參加件數擇半錄取優勝(四捨五入)，並得依作品品質酌予增減名額。
- (二)獲獎學生由本府頒發獎狀以資鼓勵。獲第一名之指導教師核予嘉獎一

次，第二、三名及優勝之指導教師均頒發獎狀一幀予以獎勵。本組得獎作品每件指導教師以1人為限。

(三)獲第一名者，頒發禮券400元；第二名者，頒發禮券300元；第三名者，頒發禮券200元；優勝者，頒發禮券100元。

二、創報最優組：

(一)各組錄取第一名至第三名各1件，優勝若干件。惟報名件數在11件以下者，依實際參加件數擇半錄取優勝(四捨五入)，並得依作品品質酌予增減名額。

(二)獲獎學生由本府頒發獎狀以資鼓勵。獲第一名隊伍之指導教師核予嘉獎一次，第二、三名及優勝之指導教師均頒發獎狀一幀予以獎勵。本組得獎作品每件指導教師以2人為限。

(三)獲第一名隊伍，依報名學生人數，每生頒發禮券400元；第二名隊伍，頒發禮券300元；第三名隊伍，頒發禮券200元；優勝隊伍，頒發禮券100元。

三、講報最活組：

(一)錄取第一名至第三名各1名，優勝若干名。惟報名人數在11人以下者，依實際參加人數擇半錄取優勝(無條件捨去)，並得依作品品質酌予增減名額。

(二)獲第一名之教師核予嘉獎二次，第二、三名核予嘉獎一次，優勝頒發獎狀一幀。

四、指導教師若同一組別同時指導多名學生得獎，擇最優名次敘獎，以不重複敘獎為原則；指導教師若為教學支援人員或實習教師，則改頒獎狀一幀。

拾、附則

一、參賽者引用教材應注意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，如有違反，相關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
二、得獎作品之著作權屬於本府教育處，請於報名時一併繳交著作權授權同意書(附件五)，作品逕存本府教育處典藏，本府教育處擁有推廣、借閱、公布、印製、發行、重製及公開展示播放、上網等之權利，不另支付酬勞或任何費用，惟不得作為商業活動之教材。

三、凡經報名獎勵之作品，如有違反著作權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，取消獎勵資格，並追繳其獎勵證明。

拾壹、經費：本計畫經費由教育部暨本府相關經費支應。

拾貳、辦理本計畫之工作人員，依本府相關規定辦理敘獎。

拾參、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彰化縣114學年度「讀報創意達人」競賽報名表

鄉鎮市	校名	參加組別	班級	姓名	指導教師 職稱、姓名
		☐ 讀報最樂組 ☐ 低年級組 ☐ 中年級組 ☐ 高年級組 ☐ 創報最優組	年 班		
		☐ 講報最活組			
學校班級總數			是否獲114年度「悅報·閱幸福」 經費補助		
_____班			☐ 是 ☐ 否		

聯絡電話：

業務承辦人：

教務(導)主任：

校長：

彰化縣114學年度「讀報創意達人」競賽報名表

鄉鎮市	校名	參加組別	班級	姓名	指導教師 職稱、姓名
		☐ 讀報最樂組 ☐ 低年級組 ☐ 中年級組 ☐ 高年級組 ☐ 創報最優組	年 班		
		☐ 講報最活組			
學校班級總數			是否獲114年度「悅報·閱幸福」 經費補助		
_____班			☐ 是 ☐ 否		

聯絡電話：

業務承辦人：

教務(導)主任：

校長：

附件二

彰化縣114學年度「讀報創意達人」競賽送件作品清冊
鄉鎮市 國小

序號	參加組別	班級	學生姓名	指導教師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11				
12				
13				
14				
15				

學校電話：

承辦人：

教務(導)主任：

校長：

註：請於送件截止日前將送件作品清冊(未核章之 Word 檔)寄至電子信箱(cylcy11230@gmail.com，前6碼為英文小寫後4碼為數字)俾利彙整，電子郵件標題：00國小-114學年讀報創意達人競賽送件作品清冊。得獎獎狀將以此檔案製作，請務必確認資料之正確性。

附件三

彰化縣114學年度「讀報創意達人」競賽
「講報最活組」作品摘要介紹

作品名稱			
適用年級		時 間	
作品摘要			
教學目標			

附註：本作品摘要介紹請依格式繕打後列印。

彰化縣114學年度「讀報創意達人」競賽
「講報最活組」課程腳本設計大綱

學習領域		適用年級	
教學方法		教學時間	
活動方式			
學習目標			
教 學 活 動		教學資源	評量方式

附註：本課程腳本設計大綱得依式延伸繕打後依序裝訂成冊。

彰化縣114學年度「讀報創意達人」競賽

參賽資料 著作授權同意書

立授權書人參與彰化縣政府辦理之「讀報創意達人競賽」，以下簽名
立書著作人已徵得其他共同著作人同意，本作品名稱：
「_____」茲同意經決審獲得獎項後，
著作權同意由彰化縣政府取得，並供典藏、推廣、借閱、公布、發行、
數位化、重製、公開展示播放及有為其他一切著作權財產權利用行為
之權利。

此致

彰化縣政府

立書人簽章：
身分證字號：
通訊地址

法定代理人簽章：
身分證字號：
通訊地址：

指導老師簽章：
身分證字號：
通訊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註：每一件作品請指派一員代表立書人